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930913 輔導工作委員會會議 960404 行政會議通過 1030630 校務會議通過 1080628 校務會議通過 1110829 校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

- 一、教育部 103 年臺教國署學字第 1030005260 號函。
- 二、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9 日臺教國署學字第 1110073199A 號函。

貳、目的:

- 一、以三級預防概念及教學輔三合一之理念,制定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強化處理校園學生憂鬱、自我傷害事件之能力。
- 二、結合學校行政及社區資源,建構輔導資源網絡,提供多元輔導管道,以預防校園自我傷害事件發生並協助危機事件之處理。
- 三、增進全體教職員工之輔導知能,培養對學生自我傷害事件的敏察度,提升對學生問題之辨識能力及危機處理技巧,以能及時提供必要之協助與輔導。

參、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分工表

職稱(負責人)	工作職掌
	 負責事件處理召集人。 召開緊急處理會議,瞭解危機處理進度,並且安排人員進行事件之行政 通報事宜。 與執行祕書保持聯繫,給予需要的行政資源與支持。
校長	4. 指定人員對外發言。 5. 與執行祕書、發言人溝通,決定消息發布及媒體應對內容。 6. 在事件被媒體報導之前,向督學與主管科室負責人提出口頭報告,並隨
學務主任	後補上書面報告。 1. 當危機事件發生,擔任執行祕書,通報召集人並啟動危機處理機制,連繫並處理小組事務。 2. 依事件類型及輕重決定啟動相關組員以進行事件之處理。
秘書/ 校長指定人選	1. 負責事件處理對外發言之單一窗口。 2. 視需要發佈新聞稿。
	1. 知悉事件發生時,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之規定落實 通報(校內、外通報)。
生輔組長	2. 與當事人家屬進行聯繫,陪同並提供當事人家屬之緊急需要及照護。 3. 填報「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事件處理情形回報表/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

	況及學校處理簡表」向教育主管機關進行結案通報。
	1. 負責事件現場與善後之各項安全項目。
	2. 通知家長並陪同進行後續處理。
教官室/	3. 在警方到來前,維持事件現場的秩序。
校安人員	4. 管制事件現場人員的進出。
	5. 避免師生推擠或毀壞現場之完整。
	6. 協助陪同警方進行相關處理。
	1. 負責校內外之聯絡與相關之總務工作。
	2. 提供事件處理所需之各項支援(如:器材、用品等)。
	3. 負責拉起隔離區域的布條,防止非相關的師生進入現場。確保事發現場
始 24 十 1	的完整。
總務主任	4. 負責現場環境的復原及善後,安排人員處理血跡、重新油漆、損毀器材
	之修繕等。
	5. 進行建物防墜安全檢查(參考附件三),針對校園建物(如高樓之頂樓、
	中庭及樓梯間),設置預防性安全設施。
	1. 負責緊急救護處理。
護理師	2. 對情況輕微者,請當事人至保健中心進行傷口之緊急包紮。
设	3. 對情況緊急者,進行現場急救處理,並通報校外醫療單位。
	4. 協助相關醫療處置事宜。
	1. 規劃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抗壓能力與危機處理,及自我傷害之
教務主任	自助與助人技巧。
教學組長	2. 負責因事件之發生,相關課務調整之處理,協助受到影響的教師、工作
	人員等,進行調代課、請假事宜。
	1. 篩選與評估需要接受輔導之相關人士。
	2. 協助危機處置相關資源的轉介與運用,結合社區資源,尋求諮詢,或進
	行直接服務。
	3. 進入事發現場,協同處理自殺或自傷學生,聯絡並陪伴家長,與家長協
輔導主任	商處理方式,給與家長支持,並進行後續的聯絡。
專任輔導教師	4. 進行安心講座。
	5. 發放安心文宣。
	6. 進行安心團體。
	7. 進行安心班輔。
	8. 篩選高風險師生並安排相關輔導措施。
導師及教職員工	1. 負責校內相關事務之救助、學生保險等協調工作。
守叩仪叙臧貝丄	2. 負責校內其他學生相關輔導事項。
家長會長	包含家長會、社區心理衛生中心、醫院、警察局、法律顧問及其他相關社
本	區機構,提供直接、間接服務與相關協助及諮詢。
7上胃貝/你	

肆、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策略與行動方案

(一)初級預防:

- 1. 目標: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憂鬱自傷。
- 2. 策略: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 3. 行動方案:

3. 行動万案	
負責單位	實施內容
	一、指示成立並召開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研商校園憂鬱、自我傷害
校長室	防制相關措施,並建立事件危機處置與事後處理流程。
	二、主導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一、規畫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抗壓能力(堅毅性與問題解決能力)與危機
教務處	處理、憂鬱及自殺之自助與助人技巧。
	二、協助各科教師疏導學生課業壓力、降低考試焦慮、減少失敗挫折感。
	一、成立危機處理小組,舉辦訓練課程與模擬演練(如附件一),使小組成員熟悉
	校園自我傷害預防處理、危機處置及事後處理的流程。
	二、設置通報窗口、擬定校內查察策略及通報流程(含保密/保護機制),宣導校
	內相關資源訊息,並提供師生緊急聯繫電話、管道資訊、設立與宣導 24 小
	時求助專線(03-5878474)。
	三、熟悉校園危機事件處理運作機制與運作流程及全校緊急事件處理通報資料。
	四、透過親師座談會,向家長介紹有關維護身心健康及預防自我傷害行為發生之
學務處	相關資訊。
	五、加強舉辦心理衛生專題演講、座談、電影欣賞及健康促進等活動,協助提升
	學生紓壓及挫折容忍力。
	六、舉辦新生始業輔導、班級幹部訓練、社團活動,協助學生適應校園生活並能
	善用學校各項資源。
	七、透過班週會、社團或配合節慶主題式活動,進行各項生命教育議題討論或體
	驗。
	八、強化學務會議功能,增進導師對學生生活狀況的瞭解,及問題處理之協助。
	一、檢視並改善校園各項設施安全之維護(附件三),避免不良環境的產生。
總務處	二、注意校園警衛與工友之培訓,提升危機處理能力。
	三、加強校園巡邏,並熟悉事件發生時之處理流程。
	一、訂定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二、舉辦相關主題之教師輔導知能研習及提供資訊,增進全體教師(含導師及教
	官等相關人員)對憂鬱與自我傷害之辨識及危機處理知能。並提供教師情緒
	管理知能、教導如何處理學生或同儕自我傷害事件、及哀傷輔導的基本方法。
輔導處	三、落實各年級輔導工作,透過課程或活動實施有關心理健康、情緒管理、壓力
	調適、同儕溝通、尊重生命、提高挫折容忍力、增進問題解決能力等預防宣
	道。
	四、彙整相關資源網路(附件五),並向全校師生宣導。
	五、透過家長讀書會或親職教育資料,宣導有關自我傷害防治的資訊。

圖書館	一、採購有關「憂鬱症」、「生命教育」、「性別平等教育」、「青少年問題」等類圖
	書供師生借閱。
	二、推動閱讀及讀書心得比賽,思考生命的意義及尋找生命的典範。
	一、積極參與有關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研習活動,以期對學生行為有正確認識。
	二、實施生命教育,與學生探討生命的意義與價值,向學生澄清錯誤觀念。
道 紅	三、留意學生日常狀況及出缺席情形,與家長及任課教師保持密切聯繫。
導師	四、給予學生支持、關懷與傾聽,掌握班上學生的身心狀況。
	五、營造班級歸屬感與凝聚力,加強情緒支持的氣氛。
	六、提升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能力,並能及時通報轉介,參閱(附件六)。
	一、參與校園危機事件流程演練,並熟悉相關程序。
教職員工	二、積極參與有關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研習活動,提升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能
	力,並能及時通報轉介。
	三、留意學生課堂表現,並隨時與導師保持聯繫。
	四、積極參與認輔工作。

(二)二級預防:

- 1. 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憂鬱自傷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 2. 策略:篩選高危險群,即時介入。
- 3. 行動方案:

負責單位	實施內容
	一、針對高風險學生,指示學務人員、輔導教師、導師、任課教師等依據校園自
校長室	我傷害事件緊急處理要點進行督導。
	二、為了尊重個案之隱私權,提醒處理個案的相關人員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一、協助導師、輔導教師篩選高關懷群學生。
教務處	二、會同導師、輔導教師對高關懷群學生進行輔導,並提供課業協助。
	三、提醒教師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一、協助導師、輔導教師篩選高關懷群學生。
	二、會同導師、輔導教師對高關懷群學生進行輔導,給予支持關懷,並參加個案
	會議、商討輔導流程分工,及監督有關人員依據緊急事件處理要點處理高關
學務處	懷群個案。
	三、協助導師建立高關懷群學生支持網絡,提供相關人員聯繫方式。
	四、提醒導師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五、提升導師、教官、學生、教職員、家長之憂鬱辨識能力,以協助觀察篩選。
	一、重新評估校園是否存有危險狀況並加以改善。
總務處	二、督導校警及全校各單位提高警覺,熟悉事件發生時之處理流程。
	三、提醒職員工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輔導處	一、高關懷群篩選及時介入:針對學生特性、校園文化及資源,規畫合適之高風
	險學生篩選方法,針對高關懷學生早期發現、早期協助,必要時進行危機處
	理。
	二、提升導師、教官、學生、教職員、家長之憂鬱辨識能力,以協助觀察篩選。

三、諮商與輔導:

- (一)對適應欠佳或有自殺意圖但未付諸行動者:進行個別會談,主動提供關懷、支持、傾聽、陪伴、增加學生現實感、聯絡家長並告知正確的陪伴態度,適時轉介相關資源。
- (二)對近六個月內自殺未遂者:評估該傷害對其心理的影響、共同策劃復健計畫、協助個案適當轉介。
- 四、整合校內外及社會資源,聘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社工、精神科醫師等)到校服務,提供個案進一步心理諮商與治療。

(三)三級預防:

- 1. 目標:預防自殺未遂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
- 2. 策略: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 3. 行動方案:分為高危險群尚未採取行動、自殺未遂、與死亡個案。

0. 11 助刀 未	· 分為同凡版矸向木体取行期、日叔木逐、契死し個系。
負責單位	實施內容
校長室	一、指示執行祕書召開校內危機處理小組會議,研討處置事宜。(如附件一)
	二、為了尊重個案之隱私權,提醒處理個案的相關人員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三、對校內公開說明與教育輔導,以降低自殺模仿效應。
	一、參加危機處理小組會議。
教務處	二、針對因此事件造成心理情緒反應異常的教師給予適切的關心與支持。
教務	三、當事人精神狀況穩定,可安排相關課業補救措施。
	四、提醒教師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一、啟動危機處理機制,立即連絡相關人員,送醫急救->通知家長->現場的保持
	與清理->課業相關問題的處理。
	二、參加危機處理小組會議。
	三、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與行政院衛生署函頒「自殺防治通報轉
	介作業流程」(含「衛生署自殺防治通報轉介流程圖」、「自殺暨高危險群個
	案通報單」及「自殺個案轉介回覆表」)進行通報與轉介;學生自殺死亡事
	件應填具「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附件三)
	四、召開導師會議公告事件,建立處理共識,並建立資料檔案,掌握師生事後反
學務處	應、生活作息動態及安全問題,適切調整校內氣氛,轉移注意力,並連絡家
	長告知學校之關心及可能協助之事項。
	五、自殺未遂當事人處理:當事人住院時,固定前往探視並與醫院保持聯絡,瞭
	解當事人身體恢復狀況(健康中心)。
	六、事後相關事宜處置:若個案死亡,聯繫家長協助處理後事(殯葬事宜、參與
	告別式等)。
	 七、提醒導師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八、召開工作檢討會,進行事件處理工作之檢討,評估學校處理自我傷害事件的
	能力,做為未來修正防治計畫之參考。
11. 01. 15	一、參加危機處理小組會議。
總務處	二、評估校園是否有安全疏失,並加以改善。

三、紀錄事件現場的處理情形、配合處理喪葬事宜、調整事件發生現場環境,避 免環境造成之心理陰影。 四、提醒職員工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一、參加危機處理小組會議,並提供校園危機事件相關工作檢核表(附件三),供 小組檢核。 二、評估高危險群師生,並做合適處置。 三、依學生不同狀況提供協助: (一)已有自殺計畫者: 1. 進行危機處理,包括:注意是否需要安排住院與藥物治療、避免其獨處或 接觸自殺途徑,必要時與之訂定不自殺契約。 2. 安排進一步的心理諮商與治療。 3. 提供出現自殺計畫者 24 小時求助專線等求助管道。 (二)對於自殺未遂者: 1. 安排當事人後續個別諮商,或轉介其他輔導資源。 2. 與家長定期連絡,討論當事人的狀況以及出院後的處置方式。 3. 建立當事人的同儕支持及關懷系統。 (三)視情況進行下列相關事宜處置: 輔導處 1. 實施班級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並教導學生協助當事人之策略。 2. 辦理與此事件相關師生之減壓團體。 3. 辦理服務此類學生之輔導教師支持團體。 四、對於死亡個案之協助與處置: (一)進行安心講座,讓全校教職員理解此危機事件發生後,自我本身與學生可 能會產生的衝擊及相關反應,並提供相關資源與電話,及預防再自殺教育。 (二)視情況申請「高級中等學校校園危機處理安心服務小組入校服務」,以協 助進行安心班輔及安心團體。 (三)發放安心文宣,協助全校學生及家長理解此危機事件發生後,自我本身與 學生可能會產生的衝擊及相關反應,並提供相關資源與電話,及預防再自 殺教育。 (四)辦理高風險群學生之安心班輔及安心團體。 (五)辦理與此事件相關教師之減壓團體。 (六)辦理危機工作人員之減壓團體。 六、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一、與校園危機處理小組密切合作,用開放的態度面對問題,和學生一起經歷、 成長。 二、自殺未遂狀況處置: (一)當事人住院時,固定前往探視並與家長保持聯絡,瞭解當事人身體恢復狀 導師 況。 (二)協助家長處理相關行政事務,如:請假或休學。

(四)定期告知班級師生,當事人目前的健康近況。

(三)與家長定期連絡,討論當事人的狀況以及出院後的處置方式。

- (五)當事人要出院前,告知班上同學,讓班級學生有所準備。
- (六)建立當事人的同儕支持及關懷系統。
- (七)會同輔導教師與班上學生進行討論,讓學生發洩情感及分享想法,或進行 祈福活動,並說明求助管道。如有學生不想參與,則尊重其意願。
- (八)與班上學生得到共識,避免眾說紛紜,造成不必要的誤傳與揣測。
- (九)提醒學生保持警覺,如發現同學有異狀,隨時向學校報告。
- (十)對全班學生保持關注,並隨時省察自己的情緒,在需要時主動求助。
- (十一)安排適當的時機與班上學生討論個案返校後的相關事宜。
- (十二)個案回校後,多給予關心,切忌給予標籤。

三、對死亡個案的狀況處置:

- (一)會同輔導教師進行班級輔導,讓學生適當宣洩情感及分享想法,並說明求助管道。如有學生不想參與,則尊重其意願。
- (二)對於與死亡個案較密切的學生、或與其有過節的學生、特別敏感的學生, 進行追蹤與輔導。
- (三)對全班學生保持關注,充分給予溫暖,共同努力走出不幸的陰影。
- (四)視班級狀態,配合危機處理小組帶領學生參加祭奠、追悼或祈福儀式。
- 四、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一、參加安心講座理解此危機事件發生後,自我本身與學生可能會產生的衝擊及 相關反應,並知悉相關資源與電話。

二、協助自殺未遂狀況:

(一)支援導師照顧班上其他學生,並在課堂中提供學生正確資訊,鼓勵學生適時求助,引導學生認清自我傷害並非解決問題的方法。

(二)隨時留意自己的情緒,並適時向有關人員尋求協助。

(三)若個案已康復返校,避免給予標籤。

三、協助死亡個案狀況:

任課教師

- (一)事件發生時,支援導師照顧班上其他學生。
- (二)在課堂中提供學生正確資訊,鼓勵學生適時求助。
- (三)對全班學生給予關心、支持,一起努力走出此事件的陰霾。
- 四、遵守保密的專業倫理。

伍、實施經費:由本校相關業務經費項下支應。

陸、本實施計畫經相關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處理機制流程圖(臺教國署學字第1030005260號)

落實初級預防之各項措施

1. 依「三級預防架構」律定相關處理措施:

初級-全體教職員(學務處)

二級-校內諮商輔導專業人員(輔導處)

三級-建置校內外諮商輔導專業團隊(校長室)

輔導處:規劃並執行學生篩檢方案、強化教師之辨識能力及基本輔導概念。

學務處:設置校內/外通報窗口、擬定校內查察策略及通報流程(含保密/保護機制)。

2. 擬定並執行教育/宣導措施:

教務處:以融入式教學方式落實學生情緒教育及生命教育於各學科課程中。

學務處:宣導校內相關資源訊息,並提供師生緊急連繫電話/管道資訊。

輔導處:相關心理衛生預防推廣活動之辦理。

3. 強化校園危機處理機制:

學校危機處理(危機處理

小

校長室:將學生自我傷害事件納入既有危機處理流程中。

通報

- 學務處、生輔組(導師/教師/行政人員等)於知悉事件發生時,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之規定,落實通報(校內、外通報),並啟動危機處理機制。
- 2. 參考衛生福利部規定之「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

處理

- 1. 於知悉身亡事件後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由校長主持,協調各處室的因應作為。
- 2. 校內:

護理師:當事人之醫療處理。學務處:當事人家屬之聯繫。發言人:事件之對外/ 媒體/社群網站發言。

學務處/輔導處/導師:當事人(自殺企圖者)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理。

教務處:當事人(自殺企圖者)成績或課程安排之彈性處理。

學務處:當事人(自殺企圖者)請假相關事宜之彈性處理。

總務處: 事件現場安全處理。

- 3. 校外:校外機制及資源之引進/介入(醫療人員、精神科醫師、心理師、社工師等)
- 4. 律定後續處理之評估機制。
- 1. 學務處/導師/教務處:當事人(自殺身亡)之相關事宜協助。
- 2. 學務處/輔導處/醫療/社政協助:相關當事人之後續心理諮商及生活輔導與追蹤。
- 3. 預防再發或轉介衛政單位協助。

/追蹤)

【本表為密件】

填表日期: 年月日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

項目	說明				
資訊來源:	□新聞媒體(新聞標題:)				
	□校安中心通報(事件序號:)				
	□民意信箱陳情(教育部公文文號:)				
自傷學生狀況抗	苗述				
學校全銜:					
性別:	□男 □女				
年龄:					
學制/系級:	□國小□國中□高中□高職□五專□二專□四技□二技□大學				
	□研究所□博士班□其他(
	年級: () 科/系所名稱: ()【無則免填】				
學生身分別:	□一般生□休學生□退學生□轉學生□延畢生□僑生□進修部學生□其他()				
家庭狀況:	□三代同堂家庭□雙親家庭□隔代教養□父母離異□父歿□母歿□其他()				
住宿處:	□家中□學校宿舍□賃居處□其他()				
學校措施及事	請勾選符合項目:				
前輔導(求助	□訂有憂鬱與自我傷害防治實施計畫				
輔導):	□定期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含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				
	理)之活動				
	□辦理提昇學校人員及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活動,以協				
	助高關懷群之早期辨識與及早介入協助				
	□已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作業流程				
	個案事前求助:□有□無				
	若有,輔導狀況:				
發生日期及時	年月日 星期() 時間:AM / PM				
間:					
發生地點:	□當事人家中□一般他人家中□重要他人家中□學校宿舍□校園內非宿舍□校外				
	賃居處□校外公共場所□非當事人學校□其他()				

自傷方式:	□服藥物□割腕□服用化學藥劑(強酸、強鹼、農藥等)□燒炭□引廢氣□瓦斯(含
	引爆)□撞車□刀槍□上吊□跳樓□跳河(含海)□自焚□窒息□□其他()
發生可能原因	生理方面:
(可複選):	□重大/慢性疾病□精神疾病□物質濫用(酒、藥癮)□創傷經驗(受虐、家暴、天災
	等)□家族有自殺史
	心理方面:
	□情緒困擾(有憂鬱傾向,未達憂鬱症診斷)□情緒化特質(衝動控制差、情緒穩定
	度差、情緒處理能力缺乏)□負向自我價值□其他()
	社會方面:
	□男女朋友情感因素□家人情感因素(親子關係不睦、溝通不良)□非以上兩類人際
	關係因素(同儕、同事等)□課業壓力□經濟因素□其他()
學校處理經驗抗	苗述(請針對事件發生後當時的實際處理經驗以列舉方式加以描述)
處理流程	● 學校協助處理單位(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
	● 人力支援狀況(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
	● 事件處理流程:
	1. 第一現場發現者:
	2. 第一現場處理者:
	(+ + 1) 一 + 1 + 1 + 1 + 1 1 + 1 1 1 1 1
力业人业的母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 中間温知之原則
自我檢討與建議	● 處理過程之優點1.
司久	2.
	3.
	● 處理過程之缺點
	1.
	2.
	3.
	執行困境
	1.
	2.
	3.

● 未來建議(可針對自己及他校的建議):
1.
2.
3.
(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承辦人: e-mail: 主管簽章: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學校建物防墜安全檢核參考表

(臺北市衛生局提供,110.03.25 核定版)

建物名稱:

項目	編號	檢查內容		檢查結果		
- N U	w/mg <i>JI</i>)U	1X = 11 &	安全	不安全	改善規劃	
教室窗户	1	確認教室有多少對外窗戶的窗外無陽臺、露臺或緩衝空間				
	2	窗臺高度是否足夠安全: (1)國小、國中—基本:1-9F≥100cm;10F以上≥110cm (2)高級中等學校以上—基本:1-9F≥110cm;10F以上 ≥120cm				
	3	「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前有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花盆、課桌椅、櫃子、書架等)				
	4	「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高度未達 150 公分之橫拉窗,是 否開啟會超過 20 公分				
	5	「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高度未達 150 公分之推射窗,是 否開啟會超過 20 公分				
陽 (露	1	女兒牆高度是否足夠安全(基本高度同窗戶,但建議 120cm以上)				
) 臺	2	欄杆隔條是否過於容易攀爬(不宜為橫式、格式)				
	3	欄杆間隔是否超過 20cm				
	4	欄杆底部與地面間隔是否高於 15cm				
	5	「四樓含以上」建物地面是否放置可攀爬之物品(花盆、課桌椅、櫃子等)				
公共樓梯	1	樓梯、扶手及欄杆的縫隙是否超過 20cm				
	2	樓梯與樓梯間的縫隙是否超過 30cm				
	3	梯間採光照明是否足夠				
	4	樓梯兩旁挑空處上下是否有安全網				
頂樓	1	女兒牆高度是否足夠安全(建議 140-150cm;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2	低女兒牆是否有加裝高度防護設備(欄杆、強化玻璃、防護網;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3	女兒牆面或地面是否有可攀爬物品(如花盆)及設備(如 管路);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4	女兒牆是否設有警語或警示設備(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 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5	頂樓出入口及平臺是否有足夠照明設備(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6	頂樓出入口是否有監測設備(監視器、感應器、警鈴、感應鎖;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7	頂樓出入口進出是否裝設開啟警報,並連接至警衛室(如 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8	頂樓突出建物(水塔平臺、電梯平臺)工作樓梯是否加鎖管制(如有定期上鎖,可於該項次補充說明並免檢核)		
公共設施	1	公共空間挑高處(大廳挑高、中庭挑高、天井等有三公尺 以上高地落差之空間)是否有防護網		
及空間	2	公共空間挑高處相鄰之平臺及窗戶是否有安全措施		
	3	公共設施及空間較陰暗或隱密之處,是否有妥善設置門禁 管制		
學校 管理	1	學校所聘請之管理或保全人員是否熟知各項安全設備		
	2	管理或保全人員是否熟知緊急網路電話 (警消等)		
	3	管理或保全人員是否受過緊急應變及自殺防治守門人訓練(學校辦理自殺守門人訓練課程時應納入校內保全人員 共同參訓)		
	4	學校相關人員(含保全人員)是否能接獲師生求助並主動協助異常安全事件		
	5	是否訂有緊急事件應變流程,供師生及保全人員參考		
其他		自行增加		

附件四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校園危機事件相關工作檢核表

介入項目	項目內容	主責單位	啟動時間 年	執行狀況
	即刻前往事件現場並及時處理	學務處 總務處		□已進行
一、事件現場處理	通知家長並陪同進行後續處理	學務處	月日 事件發生接獲訊息後	□已進行 □未進行
	輔導人員進入事件者班級進行安撫 及安頓	輔導處		□已進行 □未進行
	校長召開危機小組會議及後續會議	校長		□已進行
	每日召開會議以掌握進度	學務處	月日事	□未進行
	發佈新聞稿	發言人	事件發生接獲訊息 確定學生狀況後	□已進行□未進行□不需要
二、召開校內會議	進行校安通報	學務處	月日 知悉事件 24 小時內	□已進行 □未進行
	申請安心團隊服務	輔導處	月日 進入危機處理機制後	□已進行□未進行□不需要
三、製作書面資訊	安心文宣教師版	輔導處	月日 知悉事件 24 小時內	□已進行 □未進行
一、农厅首四貝凯	安心文宣家長版	輔導處	月日 知悉事件 24 小時內	□已進行 □未進行
	全校教職員工或導師會議 1. 說明目前進度及未來 72 小時工作項目。 2. 說明「安心文宣致家長函」。 3. 發放安心文宣並說明「導師協助事項」。	校長 學務處 輔導處	月日 知悉事件 24 小時內	□已進行 □未進行
四、宣布事實	全校安心演說(宜選擇室內場地) 1.宣布事件樣貌。 2.默哀、祈福。 3.安心演說。	校長 學務處 輔導處	月日 中午前發生→放學前 中午後發生→隔天朝會	□已進行□未進行□不需要
	各班導師安心班輔	學務處 導師	月日 知悉事件 24 小時內	□已進行 □未進行 □不需要

介入項目	項目內容	主責單位	啟動時間	執行狀況
五、事件班級 安心班輔	事件班級任課教師會議	校長 學務處 執導處 輔導處	月日 知悉事件 24 小時內	□已進行 □未進行
	事件班級安心班輔	導師 輔導處 (安心團隊)	月日 知悉事件 24 小時內	□已進行
六、減壓團體	學生減壓團體 (受影響班級或群體)	輔導處(安心團隊)	月日 72 小時至一週	□已進行
	篩選高危險群學生名單	輔導處(安心團隊)	月日 72 小時至一週內	□已進行
	教職員減壓團體/座談	輔導處 (安心團隊)	月日 72 小時至一週內	□已進行
	危機事件處理人員減壓團體	輔導處 (安心團隊)	月日 72 小時至一週內	□已進行
	個案研討會議	輔導處 (安心團隊)	月日 72 小時至一週內	□已進行 □未進行 □不需要
七、短期緊急諮商 服務	安心諮詢(高危險群)	輔導處 (安心團隊)	月日 最遲雨週內	□己進行
	安心團體	輔導處 (安心團隊)	月日 最遲兩周內	□已進行
八、事件者告別式 及相關事件處理	班級道別活動 事件班級或校內其他學生	輔導處 班 導師	月日 通常於事件者告別式前 一天的第四節課	□已進行 □未進行 □不需要
	協助家長處理在校相關事務	學務處	月日 事件者告別式前後	□已進行 □未進行
九、專題講座	師長及家長如何協助學生面對。 同學發生意外的心情調適。	輔導處 (安心團隊)	月日 視需要辦理	□已進行 □未進行 □不需要

介入項目	項目內容	主責單位	啟動時間	執行狀況
十、校長的一封信	分別以「全校教職員工」、「家長」及 「學生」為對象,分享此次事件處理 過程與經驗,與師、生、家長共勉。 期望全校能重新得力、重新出發。	校長	月日 危機處理完成後一週內	□已進行 □未進行
十一、重大事件後 壓力症狀反應檢核	對高風險群學生進行檢核	輔導處 學務處 導師	月日 危機發生一個月後	□已進行
十二、特殊學生的 追蹤輔導	對 PTSD 學生,進行追蹤輔導。必要時,進行轉介	輔導處 學務處 導師	月日 危機發生三個月內	□已進行

附件五

國立關西高級中學危機處理暨社區資源聯絡網

類別	機構名稱	地址	聯絡電話	
醫療	臺大醫院竹東分院	竹東鎮至善路 52 號	03-5943248	
	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	竹東鎮中豐路一段 81 號	03-5962134	
	國軍桃園總醫院	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 168 號	03-479-9595	
	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	竹北市興隆路一段 199 號	03-5580558	
	竹北東元綜合醫院	竹北市縣政二路 69 號	03-5527000	
北片	新竹縣警察局少年隊	竹北市光明六路 12 號	03-5535564	
警政	新竹縣警察局婦幼隊	竹北市光明六路 12 號	03-5538977	
以	關西鎮東安派出所	關西鎮中山東路 100 號	03-5872301	
教	教育部新竹縣聯絡處暨	竹東鎮大林路二之一號	03-5969885	
育	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		00 000000	
社福	新竹縣政府暴力暨 性侵害防治中心	中央路 241 號 5 樓(衛福大樓)	03-5352386-602、603、605	
	新竹縣政府社會處	竹北市光明六路 10 號	03-5518101-3145 社會工作科 3157 婦幼福利科 3189 社會救助及身心障礙科	
	新竹縣家庭教育中心	竹北市縣政二路 620 號 (新竹縣婦幼館內)	03-6571045 \ 03-6571215	
	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 新竹家扶中心	光復路1段531巷72之8號	03-5678585	
	新竹家扶中心竹東服務處	竹東鎮中豐路二段 120 號	03-5103885	
	男性關懷專線		0800-013-999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 新竹分會	新竹市北區北大路 180 號 3 樓	03-5259882	
	婦女新知基金會 婚姻家庭免費法律諮詢專線	台北市龍江路 264 號 4 樓	02-25028934	
諮商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新竹區駐點服務學校	中華路 2 段 270 號	03-5456611 轉 615、616	
	新竹縣心理衛生諮詢定點服務(Free)		預約專線:03-6567138 竹北區:每週四下午2~4時(新 竹縣婦幼館1F) 竹東區:每週三下午2~4時(新 竹縣生命線協會)	
	「張老師」基金會新竹中心	西門街 146 號 2 樓	1980(市內電話)	

			或 03-5266231
財團法人新竹縣生命線協會	財團法人新竹縣生命線協會	竹東鎮竹榮街 10 號	1995(市內電話)
	143/0.3(143/1412-0.00	或 03-5100588	

(由輔導處進行彙整及勘誤)

學生憂鬱及自我傷害行為辨識徵兆

一、憂鬱症傾向的五大徵兆

(一)覺得身體疲勞虛弱、無力。

常常覺得疲倦。尤其是無法起床、躺在床上時間很多;不是不想起來,而是起不來。

(二)覺得很煩。

說不出理由,也沒有發生甚麼事,就是覺得很煩。

(三)覺得身體不舒服。

頭痛、胸痛、心悸、腸胃不適等。

(四)覺得心情不好。

覺得不快樂、人生失去目標、失去奮鬥的動力。以前認為有趣的事物,現在也覺得無趣極了。 甚至否定人生存在的意義,對很多事情都覺得沒有甚麼意義。

(五)睡不好。

無法入睡,或睡眠品質差。即使入睡,也無法熟睡。常常覺得沒睡飽,因此精神很差。以上五大徵兆,若已經影響到其生活功能,便是疑似「憂鬱症」患者的判斷依據。

二、自我傷害-自殺行為徵兆

(一)語言上的線索

可能直接以話語表現,也可能在日記、信件、作文中表現出來。如:「沒有人關心我的生死」、「如果沒有我的話,事情也許會好些」。

(二)行為上的線索

- 1. 突然的、明顯的行為改變。如:活潑變成退縮。
- 2. 出現與上課有關的學習行為問題。如:成績大幅滑落。
- 3. 放棄個人擁有的財產。如:立下遺屬、將心愛的東西送給別人。
- 4. 酒精或藥物濫用的情況突然增加。

(三)環境上的線索

- 1. 重要人際關係的結束。如:親人死亡、和密友吵架、分手。
- 2. 家庭發生大變動。如:財務困難、搬家。
- 3. 表現出對環境的不良適應,並因而失去信心。如:怕上學且一再表示。
- 4. 已經無法到校。

(四)延伸性的線索

- 1. 從社團中退縮下來。
- 2. 出現憂鬱的徵兆。
- 3. 出現不滿的情緒。
- 4. 睡眠、飲食規則變得紊亂,失眠、明顯得疲憊,身體常有不適、生病。